



2024 年河南女子职业学院 单位预算公开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
二〇二四年三月



2024 年河南女子职业学院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省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概况

一、河南女子职业学院主要职责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是经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准，国家教育部备案，省教育厅主管的公办普通高校，为非营利性事业组织，学校以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和国际交流合作作为基本职能，依法面向社会自主办学。学校坚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紧紧围绕国家战略需求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二、河南女子职业学院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单位预算仅包括本级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 2024 年收入总计 16,071.70 万元，支出总计 16,071.7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826.70 万元，增长 5.42%。主要原因：2024 年秋季招生规模扩大，学生学费住宿费增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增加；支出增加 826.70 万元，

增长 5.42%。主要原因：学校办学规模扩大，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均有所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 2024 年收入合计 16,071.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0,375.9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5,695.8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 2024 年支出合计 16,071.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395.80 万元，占 39.8%；项目支出 9,675.90 万元，占 60.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0,375.9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900.10 万元，下降 7.98%，主要原因：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企业方资金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0,375.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00.00 万元，占 54.93%；项目支出 4,675.90 万元，占 45.0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5,700.0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207.00 万元，占 73.81%；公用经费支出 1,493.00 万元，占 26.19%。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学校）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为11.80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2023年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公务接待费2.0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兄弟院校公务交流支出。预算数和2023年持平，没有增加。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9.8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8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和2023年持平，没有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4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以下情况金额为0的，仍需进行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2024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1,493.00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7,654.4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20.4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5,804.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30.0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 2024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支出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以及相应的成本控制要求。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

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河南女子职业学院 2024 年部门预算表